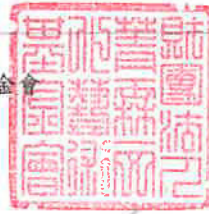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菁霖文化藝術基金會
110 年度 工作報告書



一、依據：

- (一)依據本法人捐助章程第 2 條 (設立宗旨)：「推廣藝術文化為宗旨」辦理。
- (二)本報告提經本法人111年5月20日第 6 屆第 7 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

二、實施內容：

[使用保留款]

經費科目	計畫名稱	計畫時間	地點	實施內容	實支經費	實施績效	備註
業務支出	其他	110全年	臺北市	補助台灣各團隊進行舞蹈演出等相關計畫	2,090,000	補助27團隊或計畫	
	-	-	-	小計	2,090,000	-	-
行政管理支出	館所營運	110全年	臺北市	辦公室行政管理支出	1,500,000	維持基金會運作必要支出	
	-	-	-	小計	1,500,000	-	-
合計	-	-	-	-	3,590,000	-	-

[非保留款]

經費科目	計畫名稱	計畫時間	地點	實施內容	實支經費	實施績效	備註
業務支出	其他	110全年	臺北市	菁霖青年編創獎/菁霖獎學金	480,000	補助6間學校	
	其他	110全年	臺北市	補助台灣地區的舞蹈學/協會	420,000	補助3個組織	
	其他	110全年	臺北市	補助台灣各團隊進行舞蹈演出等相關計畫	82,260	補助27團隊或計畫	
	-	-	-	小計	982,260	-	-
行政管理支出	館所營運	110全年	臺北市	辦公室行政管理支出	49,180	維持基金會運作必要支出	
	-	-	-	小計	49,180	-	-
合計	-	-	-	-	1,031,440	-	-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專款專用

中華民國 111年5月19日

經詢法人說明有關業務支出的相關團隊補助，均為專款專用，只能運用於獎助學金及展演相關計畫。

財團法人菁霖文化藝術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110 年		109 年		負債及基金餘絀	110 年		109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722,074	73.29	16,666,040	76.92	其他應付款	42,000	0.22	72,000	0.33
流動資產合計	13,722,074	73.29	16,666,040	76.92	流動負債合計	42,000	0.22	72,000	0.33
非流動資產					負債總計	42,000	0.22	72,000	0.33
基金	5,000,000	26.71	5,000,000	23.08	淨值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00,000	26.71	5,000,000	23.08	永久受限淨資產	5,000,000	26.71	5,000,000	23.08
					未受限淨資產	13,680,074	73.07	16,594,040	76.59
					淨值合計	18,680,074	99.78	21,594,040	99.67
					淨值總額	18,680,074	99.78	21,594,040	99.67
資產總計	18,722,074	100.00	21,666,040	100.00	負債及淨值總計	18,722,074	100.00	21,666,040	100.00

主辦會計：



執行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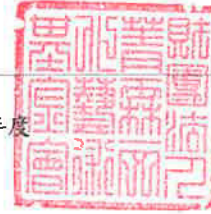


董事長：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9 日

財團法人菁霖文化藝術基金會年度
收支餘絀表



民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捐贈收入	1,680,000	98.39	24,180,000	99.85	(22,500,000.00)	(93.05)	
利息收入	27,474	1.61	37,188	0.15	(9,714.00)	(26.12)	
股利收入	0	0.00	0	0.00	0.00	-	
業務收入	0	0.00	0	0.00	0.00	-	
政府補助收入	0	0.00	0	0.00	0.00	-	
委辦收入	0	0.00	0	0.00	0.00	-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0	0.00	0	0.00	0.00	-	
作業組織收入	0	0.00	0	0.00	0.00	-	
其他收入	0	0.00	0	0.00	0.00	-	
收入合計	1,707,474	100.00	24,217,188	100.00	(22,509,714.00)	(92.95)	
支出							
業務支出	3,072,260	179.93	4,137,130	17.08	(1,064,870.00)	(25.74)	
行政管理支出	1,549,180	90.73	1,636,610	6.76	(87,430.00)	(5.34)	
捐助支出	0	0.00	0	0.00	0.00	-	
委辦支出	0	0.00	0	0.00	0.00	-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0	0.00	0	0.00	0.00	-	
作業組織支出	0	0.00	0	0.00	0.00	-	
其他支出	0	0.00	0	0.00	0.00	-	
支出合計	4,621,440	270.66	5,773,740	23.84	(1,152,300.00)	(19.96)	
本期餘絀	(2,913,966)	(170.66)	18,443,448	76.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本期稅後餘絀	(2,913,966)	(170.66)	18,443,448	76.16			
收入備註							
支出備註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9 日

財團法人菁霖文化藝術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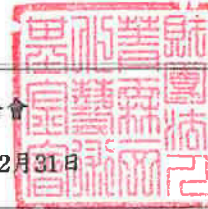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本期稅後餘蝕	0	0
其他	0	0
永久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0	0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5,000,000	5,000,000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5,000,000	5,000,000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餘蝕	0	0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0	0
其他	0	0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0	0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0	0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0	0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餘蝕	-2,913,966	18,443,448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0	0
其他	0	0
未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2,913,966	18,443,448
未受限期初淨值	16,594,040	-1,849,408
未受限期末淨值	13,680,074	16,594,040
淨值其他項目	0	0
期末淨值總額	18,680,074	21,594,040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中華民國 111年5月19日



備查狀態：尚未備查

財團法人菁霖文化藝術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間接法)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金額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2,913,966	18,443,4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27,474	-37,188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0,000	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0	72,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971,440	18,478,26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71,440	18,478,2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之利息	27,474	37,1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474	37,1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0	-2,2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2,200,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0	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43,966	16,315,4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666,040	350,5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722,074	16,666,040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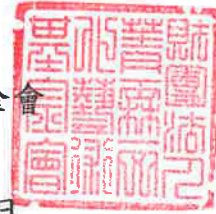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1年5月19日

財團法人菁霖文化藝術基金會

財務報表之附註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基金會係依據民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 92 年 12 月 18 日經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核准立案，並於 92 年 12 月 24 日經法院登記成立。

本基金會之設立係推廣藝術文化為宗旨，主要業務為：

- (一) 舉辦文化藝術活動
- (二) 提供或贊助各項文化藝術活動經費
- (三) 提供或贊助出版文化藝術相關書籍雜誌或刊物之編纂和出版費用
- (四) 獎助參與各項文化藝術競賽績優者
- (五) 提供和文化藝術相關科系學生獎助學金
- (六) 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文化藝術活動。

2、聲明依照本法、本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本基金會財務報表係依照財團法人法、臺北市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3、衡量基礎及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1)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公允價衡量。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允價值。

(4) 所得稅

本基金會依據「所得稅法」及行政院發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及相關函釋規定，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應課徵所得稅外，其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百分之六十者，其所得免納所得稅。若本基金會活動之支出未達上述標準，惟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者，亦免納所得稅。另本基金會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除銷售貨



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不足支應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該不足支應部分扣除外，應依法課徵所得稅。另屬境外來源所得於所得產生地即就源徵收所得稅。

(5) 收入與支出

(6) 捐款收入於收到捐款項時認列，其餘收入於符合已實現或已賺得條件時認列。支出於付款時認列或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當期認列。

4、會計政策變更之理由及影響。

無。

5、財務報表所列各會計項目，如受法令、契約或其他約束限制者，應註明其限制、時效及有關事項。

無。

6、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此分類標準之表達，業已併入三、衡量基礎及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7、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8、淨值之變動及重大事項。

(1) 永久受限淨值

本基金會 92 年 12 月 24 日辦妥法人登記，登記財產總額為五百萬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登記財產總額為五百萬元，列為永久受限淨值。

(2) 未受限淨值

本基金會無指定用途淨值，未受限淨值均為累積結餘，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16,594,040 元，本年度稅後餘絀(2,913,966)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受限淨值-累積結餘為 13,680,074 元。

9、投資相關資訊。

無。

10、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11、重大災害損失。

無。



12、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13、重要訴訟案件之進行或終結。

無。

14、重要組織之調整及管理制之重大改革。

無。

15、政府法令變更所生之重大影響。

無。

16、其他為避免誤解或有助於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所必要說明之事項。

無。

17、營運狀況。

(1) 重大營運事項：無。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相關資訊：僅支付董事王雲幼專職之薪資，無其他支出。

稱職	姓名	110 年度	109 年度
董事長	蔡瑤玲	\$ 0	\$ 0
董事	李怡欣	0	0
董事	王雲幼	1,200,000	1,200,000
董事	周素玲	0	0
董事	王緯宸	0	0
董事	曾瑞媛	0	0
董事	張琦	0	0
董事	張中煖	0	0
	(第五屆董事)		
董事	平珩	0	0
	(第五屆董事)		
合計		\$ 1,200,000	\$ 1,200,000